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资产收购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沃科技，证券代码：002564）于 2016 年 9 月 5 日开市起停牌并发布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29），2016 年 9 月 9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30）。

经确认，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天沃科技，证券代码：002564）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12077，债券简称：12 天沃债）不停牌。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本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 30 个自然日，因期间遇国庆节假日，即承诺争取在 2016 年 9 月 30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开市时起复牌，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

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承诺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三个月，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二、其他事项说明

2015 年 5 月 26 日和 2015 年 6 月 1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议案》，终止同张秉新、叶宓矇、利诚香港、酷宝香港等交易对方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的相关内容，公司承诺自 2015 年 5 月 27 日起三个月内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目前该承诺期已届满。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 2、有关资产重组的相关协议或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19 日